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58)

公告

**(1)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
二零二零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及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九日的二零二零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假座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振安中路368號東陽光科技園行政樓四樓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已依照中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合法而有效地召開。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879,967,700股股份(其中226,200,000股為內資股及653,767,700股為H股)，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的權利。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本人或其代理人)共持有有表決權股份546,620,872股，佔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62.12%。

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週年大會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對任何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欲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所有提呈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監票人。本公司的兩位股東代表及一位監事亦為點票及計票的監票人。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所示：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批准分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546,620,87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2.	考慮及批准委任李學臣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決定該委任之開始日期。	546,618,871 (99.999634%)	2,001 (0.000366%)	0 (0.000000%)

由於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彼等之代理人)以過半數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546,620,872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由於第3項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彼等之代理人)以三分之二以上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特別決議案。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有關建議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公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經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李學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直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李先生的簡歷以及彼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及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變動。

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

董事會就派發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作出以下說明：

本公司將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元(含稅)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總金額約人民幣88.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根據公司章程，內資股股息以人民幣派付，H股股息以港元派付。H股股東的H股股息以港元實際派發的金額按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日後第一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有關外匯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計算。

本公司已委任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將代H股股東收取本公司已宣派的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而有關股息單將由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一)，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的H股股東，而郵遞風險由H股股東自行承擔。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或相關中國政府部門要求，嚴格按照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登記記錄代扣代繳所得稅。有關代扣稅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之中期業績公告以及通函。

代表董事會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新發

中國，湖北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陳燕桂先生和李爽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新發先生和黃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建新先生、趙大堯先生、向凌女士和李學臣先生。